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年度整体	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我区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全面提升机关党的建设成效。		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是强化理论武装。全面系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二是开展模范机关创建和机关党建品牌创建活动，4个作品、团队和个人分别获得省市党建品牌比赛12个奖项，我委荣获优秀组织奖。成立“党员突击队”“党员先锋队”，助力村（社）核酸检测、疫苗接种、垃圾分类和文明创建工作。三是抓好作风建设。组织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提高干部职工纪律意识。开展区行风（机关作风）建设评议，组织集中评议、即时评议和访谈暗访，提升区直机关作风建设水平。四是发挥群团组织作用，组织各种活动丰富机关干部职工业余文化生活。做好关心关爱工作，对干部职工进行慰问。						未能完成原因 无
		按资金来源		按资金结构			按预算级次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万元）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区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镇	
	全年预算数	890.33		0.00		818.38	71.95	890.33	0.00	
	全年执行数	714.07		0.00		642.19	71.88	714.07	0.00	
	完成率	80.2%		0%		78.5%	99.9%	80.2%	0%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合理性	2.00	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设立的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	1. 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的，得0.5分； 2. 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的，得0.5分； 3. 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的，得0.5分； 4. 整体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的，得0.5分； 对上述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2.00	根据部门“三定”方案年度工作任务设定合理的部门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完成率	2.00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中各项目标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绩效目标完成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已实现目标数/申报目标数×100% 本指标得分=绩效目标完成率×该指标分值。	2.0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基本完成。	

45.00	绩效管理						

管理效能	资金管理	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3.00	反映部门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及时性，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立项预算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1. 预算编制基础信息（包括单位人员信息、资产信息等）准确完整，得1分，否则不得分。 2. 部门预算编制在规定时间报区财政局审核，得1分，否则不得分。 3. 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按《广州市花都区本级重大政策和项目财政立项预算评估管理办法（试行）》的程序和内容开展立项预算评估的1分，否则不得分。	3.00	预算编制基础信息准确完整，在规定时间内报区财政局审核。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差异率	2.00	反映部门收入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差异率=（收入决算数-收入调整预算数）/收入调整预算数*100%（取绝对值）。 差异率=0，本项指标得满分；每增加5%（含）扣减0.5分，直至扣完为止。	1.00	年初按要求编制部门预算，执行时按实际情况及时调整。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平均执行率	2.00	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1. 按财政部部门通报各部门各季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平均执行率。 2. 平均支出执行率达到100%的，得满分；平均支出进度低于100%的，得分=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平均执行率×本指标分值。	1.78	年度梳理各项目资金支付进度，督促各科室按计划执行。
		结转结余率	2.00	部门当年度结转结余额与当年度预算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余结转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100% 1. 结余结转率≤10%的，得2分； 2. 10%<结余结转率≤20%的，得1分； 3. 20%<结余结转率≤30%的，得0.5分 3. 结余结转率>30%的，得0分。	2.00	结余结转率=0。
		部门预算及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3.00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3.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对上述标准，全部符合得满分，不符合酌情扣分。	3.00	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健全完整。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率	2.00	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政府采购执行率 其中：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超出目标值不加分；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则本项不得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00	无
	信息公开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合规性	2.00	主要考核部门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得分： （1）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1分。 （2）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0.5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4）涉密部门经批准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的，计0.5分。 2. 部门决算公开得分： （1）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1分。 （2）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0.5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4）涉密部门经批准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的，计0.5分。	2.00	按财政要求模板编制，规定时间内公开。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0	反映部门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指绩效目标等绩效信息按规定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情况。 如绩效目标等绩效信息在规定时间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00	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
资产管理	4.00	资产账务核对情况	1.00	反映部门资产账与财务账的核对情况。		资产账与财务账（或部门决算资产负债简表）相符的，得1分；不相符的不得分。	1.00	资产账与财务账（或部门决算资产负债简表）相符。
		固定资产利用率	2.00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1. 比率 $\geq 90\%$ 的，得2分； 2. $90\% > \text{比率} \geq 75\%$ 的，得1.5分； 3. $75\% > \text{比率} \geq 60\%$ 的，得1分； 4. 比率 $< 60\%$ 的，得0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2.00	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 $> 90\%$ 。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1.00	部门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0.5分； 2. 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得0.5分。	1.00	已制定固定资产管理制度。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履职效能	20.00	强化政治机关建设，深入推进模范机关创建工作，深化拓展基层党建三年行动计划，加强各类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提高党员干部政治素养和专业能力。	5.00	基层党支部书记参训率	5.00	达到或超过预期值100%	100.0%	5.00按期完成。
				专职副书记参训率	5.00	达到或超过预期值100%	100.0%	5.00按期完成。
				培训满意度	5.00	$\geq 95\%$	96.0%	5.00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度为96%。
				培训项目完成率	5.00	达到或超过预期值100%	100.0%	5.00按期完成。
	20.00	坚持不懈强化正风肃纪，开展区行风（机关作风）建设评议工作，加强机关作风建设，以新担当新作为推动花都各项工作。	5.00	培训次数完成率	5.00	100%	100.0%	5.00按期完成。
				按计划开展区行风（机关作风）建设集中评议、暗访访谈评议和即时评议活动	6.00	按时间节点推进各项工作	100.0%	6.00按要求推进各项工作。
			4.00	年度集中评议活动参评率	4.00	参评完成率达95%以上	100.0%	4.00按期完成。
				年度评议中参评代表满意率	5.00	评议满意、基本满意率达95%以上	98.0%	5.00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度为98%。
	10.00	组织开展主题活动，丰富形式，不断提高区直机关党建工作质效。	5.00	主题活动参与活动人员满意度	5.00	参与人员满意度95%以上	100.0%	5.00活动满意率为100%。
				按年度计划开展主题活动	5.00	按时间节点推进各项工作	100.0%	5.00按要求推进各项工作。

加减分项	5.00	工作表现加减分	5.00	工作受表彰或批评	5.00	反映部门预算管理工作受表彰或批评的相关情况。	1. 加分项：部门完成预算编制及执行等工作较好，受到财政部门表扬的；部门决算完成工作较好，受到财政部门表扬的，每项加2.5分，加分最多不超过5分。 2. 减分项：审计部门或财政部门在对各部门进行监督检查、绩效评价时，如发现在预算编制或预算执行上存在违规行为、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部门未在规定时限内完成绩效自评的、绩效审计发现问题造成入审计整改问题的，每发现一起扣2.5分，扣分合计不超过5分。	0.00	提高部门完成预算（决算）编制时效。
总分	100.00						自评得分	91.28	

注：履职效能中的二、三级指标对应批复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年度主要工作任务的绩效目标、关键指标及指标值。